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重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新疆天山军垦牧业有限责任公司、石河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石河子市天山广和牧业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作价为87,000万元。同时，上市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以发行股份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50,000万元。公司已于2021年2月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3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21〕第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1年3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收到重组问询函后，公司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各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对重组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逐项进行了分析与落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各中介机构正在积极开展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工作，鉴于问询函中涉及的部分事项仍待进一步补充和完善，为保证回复内容

的准确性和完整性，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至 2021 年 3 月 15 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对此，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向广大投资者深表歉意。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疆西部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八日